

债券代码：136976.SH

债券简称：17 苏建 01

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第一期）摘牌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特别提示：

债券摘牌日期：2024 年 4 月 26 日

债权登记日期：2024 年 4 月 25 日

鉴于江苏省溧阳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溧阳法院”）已裁定批准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江苏建工”）破产重整计划，发行人申请终止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摘牌，本期债券将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终止上市和退出登记，为保证本次摘牌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信息

（一）债券名称：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二）债券简称：17 苏建 01。

(三) 债券代码: 136976.SH。

(四) 起息日: 2017年4月5日。

(五) 原到期日: 2022年4月5日。

(六) 利率: 6.80%。

(七)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八) 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九)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 债券余额: 0.90亿元。

二、本期债券申请摘牌原因

2023年5月17日, 溧阳法院根据债权人的申请, 裁定受理江苏建工破产重整, 并于同日指定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3年12月29日, 溧阳法院出具(2023)苏0481破24、25、56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如下: 一、批准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省建工劳务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二、终止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省建工劳务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5.10条第二款相关规定, 经人民法院裁定, 批准破产重整计划或者认可破产和解协议的, 本期债券将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摘牌。

三、债券后续偿付安排及债券终止上市及摘牌日期

经发行人申请，本期债券将于2024年4月26日摘牌和退出登记。

本期债券持有人均已向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自溧阳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江苏省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建工劳务有限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重整计划执行期2年。发行人将在管理人监督下执行重整计划并按照重整计划对债权进行清偿。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长江国际航运中心4号楼

联系人：张荣伟

联系电话：15251865902

(二)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168号腾达大厦15层1509室

联系人：乔贵

联系电话：010-88576898-801

特此公告。

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2日

